

# 論斷人(二)

羅馬書 14:1-12; 雅各書 4:11-12, 5:9; 哥林多前書 4:3-5

莊劉真光 師母

## 前言

我們已經從耶穌給門徒關於「不可論斷人」的教導(太 7:1-6),以及使徒保羅對「論斷人的人」之警告,探討這方面的真理.現在要從另外幾段經文繼續來探討.

## I. 教會的紛爭與「論斷人」(羅 14:1-6)

1. 羅馬教會中有「信心軟弱」與「信心強壯」的二組人,彼此間存在紛爭.
  - A. 「信心軟弱」與「信心強壯」的意義
  - B. 他們之間的爭議是有關什麼事?
2. 這樣的紛爭使這二組人如何彼此對待?
  - A. 信心強壯的人「輕看」信心軟弱的人
  - B. 信心軟弱的人「論斷」信心強壯的人
3. 教會信徒之間所爭論的事往往是與真理沒有衝突的事,卻因此產生對彼此的蔑視與論斷,使徒保羅嚴斥羅馬教會這一種論斷人的態度,然而若與真理不合,就必須當面指正(加 2:11-14)

## II. 「論斷人」是論斷「基督」的僕人(羅 14:4, 7-9;

### 林前 4:1-4)

1. 「論斷人」是論斷別人的僕人(羅 14:4a)
2. 基督的救贖工作使祂成為所有人的「主」,特別是包括基督徒(羅 14:9)

3. 每一個基督徒不是要討其他基督徒的喜悅,乃是要討「主」的喜悅。「主」才是將會最後決定一個信徒和他的行為是否被接受的一位(羅 14:4b, 7-8; 林前 4:1-4)

## III. 「論斷人」是把自己放在「律法」和「神」之上(雅 4:11-12;羅 14:10)

1. 命令:不可惡言批評和論斷(雅 4:11a)
2. 惡言批評論斷弟兄就是批評論斷律法(雅 4:11b)
3. 只有一位設立律法和施行審判者(雅 4:12a; 羅 14:10b)
4. 警告:目的是呼召悔改(羅 14:10a; 雅 4:12b, 5:9a)

## IV. 神是末日的「審判官」(羅 14:10b-12; 林前 4:5; 雅 5:9b)

1. 神是獨一的創造者,救主,與審判者
2. 每一個基督徒也將會與其他所有的人一樣,將在這一位有絕對主權並全知的神面前向祂交帳

### 討論問題:

1. 當教會中有紛爭產生,如何免於彼此論斷?
2. 請省察自己是否在生活的每一部份都是為主作的?乃是要討「主」喜悅?
3. 你是否真正謙卑在神面前並真誠的悔改,因為知道我們每一個人都將站在有絕對權能與全知的神面前向祂交帳?